

2013 年全國中學生力學競賽活動簡章

活動網站網址: <http://stam.org.tw/>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
- 二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力學學會
- 三、承辦單位：國立清華大學、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國家高速網路與計算中心
- 四、協辦單位：建國高中、武陵高中、台中一中、台南一中、高雄中學
- 五、目的：鼓勵與促進全國中學生對於力學研究及其應用的興趣，提升科技素養，厚實基礎科學涵養。

六、競賽日期、時間：

初賽：中華民國102年4月13日（星期六）上午九時至十一時

決賽：中華民國102年6月2日（星期日）上午十時至下午四時三十分

七、競賽地點：

(一)初賽：全國分5區同步舉辦，參賽學生自行選擇初賽考區

1.建國高中：台北市中正區南海路56號(電話:02-23034381)

2.武陵高中：桃園市中山路889號(電話03-3698170)

3.台中一中：台中市北區育才街2號(電話04-22226081)

4.台南一中：台南市民族路一段一號(電話06-2371206)

5.高雄中學：高雄市三民區建國三路50號(電話07-2862550)

(二)決賽：國立清華大學

八、競賽方式：

(一)初賽：各區參賽學生於指定時間至報名時自選考區協辦學校參加筆試，筆試時間二小時。初賽筆試範圍以高中物理課程之力學(含流體力學)相關內容為主，但不受高中教材所限。由承辦單位邀請學者專家組成命題小組，試題題型及數量均不限。

(二)決賽：按全國初賽成績排序錄取前200名參加，若有同分，採外加增額方式處理，測驗採理論或含實驗兼顧方式進行。

九、資格：全國公私立中學生、高中職校及五年制專科學校一至三年級在學學生均可報名參加。

十、報名及繳費：

- (一)初賽報名及繳費截止日期：自民國102年3月1日起至3月26日止。
- (二)決賽報名及繳費截止日期：民國102年5月10日前。
- (三)報名費用：初賽報名費每人新臺幣300元整；決賽每人新臺幣1000元整。已報名繳費但資格不符者不予退費。
- (四)繳費帳號：郵政劃撥帳號：22727416 戶名：中華民國力學學會
- (五)報名作業：一律網路報名。2013 年全國中學生力學競賽活動網站
網址: <http://stam.org.tw/>

a、網路報名：

- (1)、上網填寫報名資料(分為個別報名與團體報名2類)。
- (2)、上網報名完成後，至報名網站成績查詢網頁下載列印網站提供之郵局劃撥單，至郵局劃撥繳費。
- (3)、待中華民國力學學會秘書處收到郵局劃撥繳費通知後，即會更新報名繳費狀況，始完成初賽報名手續(報名劃撥繳費日至收到郵局通知約需4個工作天)。未完成繳費手續，視同放棄報名資格。

b、洽詢服務電話：03-5715131 轉 33716 力學競賽助理

c、本活動網站將會公佈已完成報名並繳費者資料，並於民國102年4月3日前公佈初賽考生准考證號碼及應試地點、考場，初賽當日憑貼有照片之有效證件應試(限身份證、健保卡、學生證)。

d、入圍決賽者請於民國102年5月10日前，至報名網站成績查詢網頁下載列印網站提供之郵局劃撥單，以郵政劃撥繳交決賽報名費1,000元，並將繳費收據掃描E-mail至yjchen2@mx.nthu.edu.tw，並請於E-mail中註明：**報名2013年全國中學生力學競賽決賽、參賽者姓名及初賽准考證號碼**，未完成繳費手續，視同放棄決賽報名資格。決賽當日憑貼有照片之有效證件應試(限身份證、健保卡、學生證)

十一、成績公佈：

- (一)初賽：初賽結果入圍決賽名單於民國102年4月29日前公告於
競賽活動網站: <http://stam.org.tw/>，並可下載個人初賽成績單、
初賽成績排序PR 值。
- (二)決賽：於民國102年6月2(星期日)舉行，6月12日前公佈決賽獲獎名單。

十二、決賽獎勵：

(一)個人獎項：

- 1、金牌獎10人，每人獎狀乙紙。

- 2、銀牌獎20人，每人獎狀乙紙。
- 3、銅牌獎50人，每人獎狀乙紙。
- 4、入圍獎：凡出席參與決賽但未獲上述獎項者，每人獎狀乙紙。

(二)學校團體獎：

- 1、名額：特優二名、優等四名，每校獎牌一座，指導老師獎狀乙紙。
各校成績將公布於承辦單位、協辦單位及中華民國力學學會網頁。
- 2、計獎原則：依下述計分方式統計各校參賽學生所獲獎項及其數量加總：每位金牌獎20分，每位銀牌獎8分，每位銅牌獎3分，每位入圍獎0.5分；各參賽學校依總計分數高低，分別獲頒前述獎項。

十三、2013年海峽兩岸力學交流暨中學生力學競賽夏令營預告：

(一)學生名額 15人，指導老師數名，依本決賽成績比序享有優先選擇參與該營隊之權利，額滿即止，唯為促進兩岸科普及交流順暢，保障單一性別參與學生至少為20%。

(二)日期：2013年7月

(三)地點：北京大學附屬中學主辦

(四)費用：參與學生全額補助，指導老師名額與補助金額由中華民國力學學會另行通知。

(五)參加對象：台灣學生15名、大陸各省學生30名

十四、其他考試注意事項：

(一)解題過程可能需要使用到具數學函數功能的小型計算機（即所謂工程用計算機），請考生自行攜帶計算機；計算機廠牌及型號沒有限制，但不得具有任何通訊或上網功能。

(二)倘有任何最新消息，另將於本競賽活動網頁公佈之，敬請隨時注意。